

## 《苏州法天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导航外壳、 行车记录仪外壳、通讯机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9日，苏州法天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根据《苏州法天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导航外壳、行车记录仪外壳、通讯机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等要求组织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验收监测单位(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的代表，并邀请2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勘察了建设项目现场，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表”，经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岸山村田多里路11号，租赁苏州法天奴服饰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1500m<sup>2</sup>。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规模为年产导航外壳6万套、行车记录仪外壳120万套、通讯机壳5万套。

主要生产工艺：压铸毛坯、CNC加工、去毛刺、检验、包装、出厂。

本项目员工18人，年工作300天，一班制，8小时/班，年运行2400小时。本项目无食堂，不设职工宿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1月，公司委托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2月17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苏行审环评[2019]70030号)。本项目于2020年2月开工，2020年5月竣工并进入调试阶段。2021年1月7-8日委托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报告编号：(环)2021检(综合)第(28)号)。2021年4月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立项、建设、调试、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比1.25%。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行审环评[2019]70030号”批复内容“年产导航外壳6万套、行车记录仪外壳120万套、通讯机壳5万套”及对应的环保设施。

主要生产设备：CNC加工中心15台。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内容相比，发生如下变化：

(一) 生产设备数量变化：CNC加工中心减少3台。

(二) 危废仓库面积变化：环评中危废仓库面积5 m<sup>2</sup>，实际危废仓库面积为10m<sup>2</sup>。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中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公司(澄阳污水处理厂)处理，已附证明材料。

### (二) 废气

本项目CNC加工工序挥发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CNC加工中心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的降噪措施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切削液(HW09,900-006-09)”委托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已附处置合同；一般固废“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外售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依托出租方)。

本项目已建1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处和10m<sup>2</sup>危废暂存处。危废暂存场所已落实防腐防渗防泄漏收集措施和规范化的标识标牌，并安装摄像头等。

### (五) 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于2021年1月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320507-2021-065-L)。

### (六) 排污许可

公司已于2020年5月15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32050757038507X1001X)。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1月7-8日)，本项目各生产设备均正常开启，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导航外壳、行车记录仪外壳、通讯机壳生产负荷75-80%，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条件。

###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污水排放口中pH值、COD<sub>Cr</sub>、SS、NH<sub>3</sub>-N、TP排放浓度符合苏州市相润排水管理有限公司(澄阳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2、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车间北侧窗外1m处)挥发性有机物监控点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 3、噪声

本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 4、固废

本项目固废已妥善处置，零排放。

### (二)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5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法天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导航外壳、行车记录仪外壳、通讯机壳项目》环保设施验收合格，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建议与后续要求

(一)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做好台账记录。

(二)加强无组织废气控制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

(三)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要求，建立相关环保档案，并进行网上公示。

(四)建设单位应继续完善本项目环保管理制度、管理措施，落实长效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法天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21年5月9日